

私立嶺南大學校報

刊 週

期七廿第 卷一第

箋牘

私立嶺南大學校報目錄

分致各機關請填報十七年度工作報告函

致上海青年協會派梁敬敦陳受宜兩君代表出席函

致謝扶雅先生請任中文季刊編輯委員會主席函

分致譚卓垣陳受顯先生請任中文季刊編輯委員會委員函

致楊景循君請任戲劇審查委員會函

致學生總會主席(全止由)函

紀事

校董會第十二次會議紀畧

附小秋季第一次教員會議紀畧

附小校務系統表

特載

國民政府鐵道部委託廣州私立嶺南大學辦理工科學院合約

教職員待遇細則修正章程

教職員自行出資在校建屋辦法

報告

夏令學校報告

宗教師農科夏令學校報告

校務報告

職員人名錄(續)

私立嶺南大學校長辦公室發行

中華民國十八年九月十四日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零售每冊二分

總理遺像

革命尙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箋牘

分致各機關函

逕啓者本校十七年度(即由民十七年九月至十八年八月)經已結束校內各部分均須將經過工作製成報告從速繳交本辦公室以便於校董會議時報告一切爲此函達

貴口即希

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銜畧)

副校長李應林

十八年九月四日

致上海青年協會函

逕啓者茲派敝校文理科學院院長梁敬敦教授陳受宜兩君代

出席

貴會除先行函達外特爲介紹希

賜接洽爲荷此致

青年協會

致謝扶雅函

逕啓者本校中文季刊編輯委員會謹請

台端担任主席并請譚卓垣陳愛頤兩君爲委員俾資勸理相應函

達尙希

查照任事俾速進行爲荷此致

謝扶雅先生

副校長李應林

十八，九，十一，

分致譚卓垣陳受頤先生函

逕啓者本校中文季刊編輯委員會除請謝扶雅先生担任主席外

謹請

台端爲委員相應函達即煩

查照共策進行爲荷此致

(銜畧)

副校長李應林

十八，九，十一，

致楊景循君函

逕啓者本校戲劇審查謹請

台端為委員凡校內團體演劇須先送審查方許開演除函各學生團體知照外為此函達尙希

查照任事為荷此致

楊景循先生

副校長李應林

十八，九，十二，

致學生總會主席莫函

逕啓者本校戲劇審查委員經請楊景循先生担任凡校內團體演劇須先送楊君審查然後開演為此函達

貴總會并請轉知各學生團體一體依照辦理為荷此致
學生總會主席莫

副校長李應林

十八，九，十二，

紀 事

校董會第十二次會議紀畧

本月十日校董會假座香港德輔道中上海保險公司開會，

出席者有晏文士(錢樹芬代)，金佛，(香雅各代)屈士(香雅各代)黃典燭(李應林代)龔約翰(方約翰代)，黃啓明，錢樹芬，廖奉恩，林護，各校董九人，缺席者為鍾榮光，孫哲生，林逸民，郭琳爽，陳秋安，李星衢，李煜堂，張輔德，謝作楷，金曾澄，馬應彪，戴臣各董，列席者為李副校長應林，香顧問雅各，由錢樹芬主席，紀錄李應林，開會如儀後，由李副校長報告(一)本學年新添教職員人數，(二)本學年學生人數，(三)海南分校近况，(四)本校赴海南採集植物標本隊經過，(五)廣州博濟醫院復業，(六)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補助費，(七)農科高中學校人數，(八)宣教師暑期農業學校成績，(九)上學年畢業人數，(十)李副校長任太平洋國交討論會中國代表，(十一)本校最近建築工程，(十二)龔約翰與大衛氏兩校董代表及補缺，(十三)謝扶雅赴日徵求講座及儀器雜誌等情形，(十四)農產公司現狀，(十五)本年學額給與數目，(十六)國民政府鐵道部委託本校開辦工科學院合約辦法，(十七)聘任註冊處長及女學監。次討論事項，計(一)議決接納校董會執行委員會第六七次議決案，(二)議決接納國民政府鐵道部委託本校辦理工科學院合約，(三)議決接納教職員自行出資在校建屋辦法，(四)議決修改本校教職員待遇細則，(五)議決本校為博濟醫院募捐案緩辦，(六)議決

香願問雅各返美為本校籌款本會應函請美基金委員會為本校
(一)女校宿舍，(二)教員住宅，(三)大學宿舍，(四)電力發
動機，(五)自來水澆池，(六)增加教職員留學學額，(七)本
校各種學額，(八)增加教授人數，(九)圖書館，籌款募捐，
仍請美基金會先為圖書籌捐云。

附小開秋季第一次教員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十八年九月五號晚下午八時一刻

地點 楊國荃先生府上

出席 呂超如 胡兆韜 周信銘 朱瓊皓 朱瓊瑤 溫耀武

蘇秉寰 何碧雲 李翠櫻 楊玉雲 黃應梅 胡從生

缺席 吳國民 梁雍文 陳婉華

主席 楊國荃

紀錄 蘇秉寰

報告事項

甲，主席報告本學期共招新生四十二名連舊生共有二百一十
二人比上學期多學生三十餘人

乙，主席報告本學期聘請周信銘何碧雲李翠櫻吳國民等四君
為本校教員

丙，主席宣佈附小組織系統表請付討論案

議決事項

- 一議決請各教員會監幫同合務股負責辦理案
- 二議決如有小學生擅過小學界線時請各教職員實行制止案

三議決請各教員注意各生行為舉動并禁止各生不可亂將毛筆

墨水瀟灑牆壁案

四議決今年體育計劃仍照上學期辦理案

五議決各生如有點名不到或遲到請報告監學處分案

六議決波場甚少擬增多波場一所以便各生練習案

七議決請各教員不時接近學生以收潛移默化之功案

八議決設立幼稚生廁所并撥地些少以便幼稚生種植案

九議決青年報發稿及學期終結時編造學生文藝成績等項歸編

輯股辦理案

十議決對於課外生活各社團改組案

十一議決對於全校紀念週及集會或請名流演講等事因小學生

年紀幼稚似不必赴會擬在小學開會以免有失大中學生及

演講者之觀聽案

十二議決致函各生家長請勿送食物來各生以重衛生案

十三議決置備高磅一個并撥房一間以便貯藏藥物案

十四議決請各教員依照前學期通告所有各生存款應即代貯本

校銀行案

十五議決本年內進行計劃大約分教務，事務，訓育，三部內

分若干股每股設主任一人以專責成除訓育部由胡兆韜君

擔任外，教務，事務，二部不另設主任暫由校主任兼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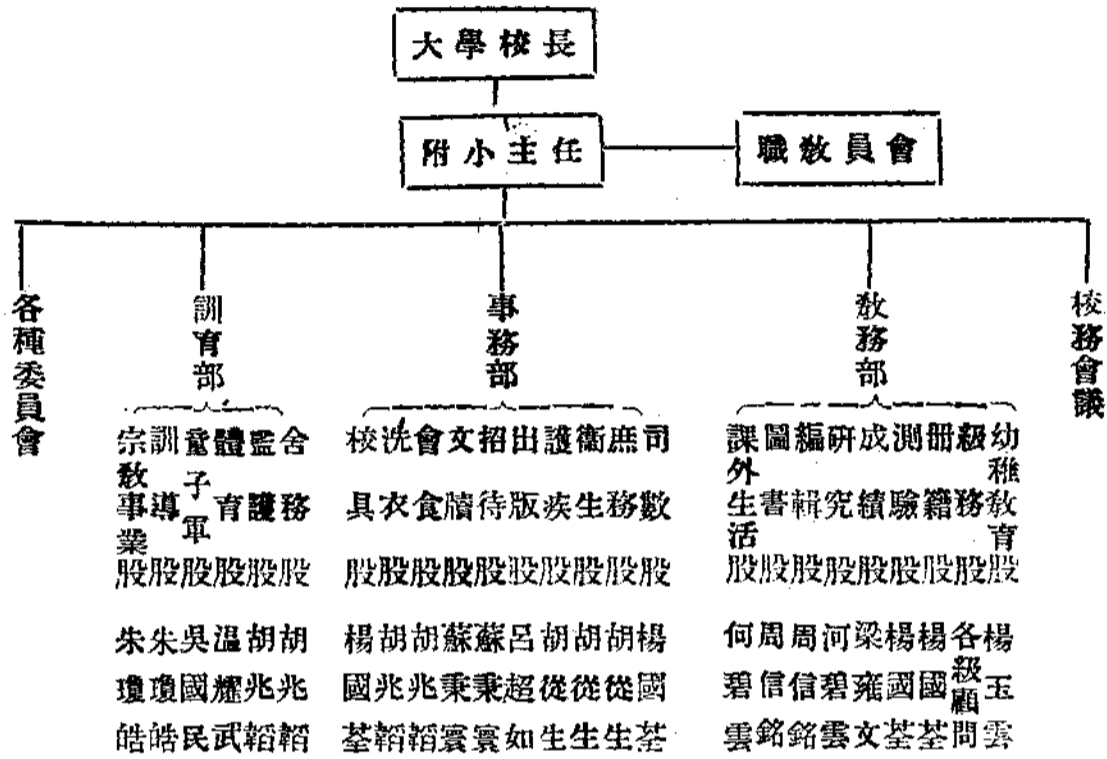
之今將組織系統錄後(另紙詳載之)

散會 十一點三十分

主席 楊國荃

紀錄 蘇秉寰

私立嶺南大學附小校務系統表



特 載

國民政府鐵道部(以下簡稱部)委託廣州
 私立嶺南大學校(以下簡稱校)辦理工
 科學院雙方訂定條例如下

- 一、名稱 私立嶺南大學工科學院，(由國民政府鐵道部委託辦理)
- 二、宗旨 以專辦土木工程養成鐵道及公路專門技術人才為宗旨
- 三、性質 根據國民政府公佈大學規程為嶺南大學內之一院 照章由廣東教育廳轉呈國府教育部立案
- 四、地址 永遠設在私立嶺南大學校內開辦時所需房舍器具暫由校挪用
- 五、經費 所有工院必須及專用建築設備由部校兩方共同負責籌設其經常臨時等費由部擔任供給以上各費項由工院長在每年暑假前三個月提出預算由校兩部

核准按月支給但於開始兩年每年以六萬元為限部

方如因他故停止支給經臨各費時其由部籌設之建

築設備概贈與私立嶺南大學為繼續辦理工院之用

六· 教職員工院長經部審查同意由校長聘用之其他教職

員由院長荐請校長任用部不干涉

七· 學生入學程度及教授管理訓練與私立嶺南大學各院

一致學生畢業除由校給憑及授予學位之外再送部

試驗加給證書量才授用

八· 學費按照私立嶺南大學定章徵收為體恤學行優長之

貧苦學生特設全費或半費學額若干名其名額之半

數得由部指派

九· 每學年終校長須將過去一年工院成績及經費決算報

告鐵道部

十· 以上條件如有修改之必要時須得雙方之同意

十一· 此為雙方合約經鐵道部長與私立嶺南大學校董會

主席簽字即生效力

教職員待遇細則修正章程

細則原文第二十四條添入。丙項一項如下

除以上權利外教職員如經在本校服務一年以上其子女之在

本校肄業者得領半費學額

增加第二十六條

凡屬本校全時教職員每人每年繳納人壽保險費十元分十月

一日四月一日兩次繳納每次廣毫五元如教職員在職身故由

本校送給安家費一千元廣毫由該員指定之親屬具領如教職

員離職後所供各費不得取回

原文第二十六條改為第二十七條

原文第二十七條改為第二十八條

私立嶺南大學教職員自行出資在校

內建屋辦法

(一) 建築費由教員或職員先行交與學校作為學校向該員揭借

之款該屋由學校自行招工建築如該款不足再由該員補交

有餘則由學校撥還

(二) 所交之款祇限於建築費傢私不在內

(三) 此屋定為該員自己所有學校方面應照章補回租金

(四) 教職員如退職離校學校允於該員離校後一年內歸還揭項

該員離校後未還款前由學校照揭款數目納回週息五厘期

內修葺費由學校自理貸與何人亦由學校酌定

報 告

夏令學校報告

本校大學夏令學校經過情形茲據主任勞禮乾先生報告於下：

本屆夏令學校係七月四日開學，卅一日散學，學生八十二人，課程計有十科，內分生物學二，商科九，化學一，本國文學四，教育學一，英國文學四，政治學一，歷史學四，數學一，哲學二，內分校外自修生與上課生兩種，每凡星期一至五日均舉行朝會，并於懷士堂及宿舍舉行交際會云。

宣教師農科夏令學校報告

本校自七月一日開學至廿七日散學，初時擬收學生五十人，後增加至九十二人，假附中一宿舍及中學飯堂為學生宿膳地點，每人僅收費十元，其餘一概免費，卒業期限，原定三期，每年舉行夏令授課一次為一期，其第三期，不必上課，僅由各學員自行將經過工作報告經審查及格，即由農科學院發給証書，由第二期起，不再招新生，至第三期招生時，亦

限七十五人，(課程已詳前報)現已由農院長高魯甫商定下屆辦法，約續辦至十期，以期促進中國農材進步加以助力云。

校務報告

九月份

九日 星期一

派員赴省黨部參加「九九」紀念

李副校長暨香顧問往港出席校董會香顧問並同美

十日 星期二

第十二次校董會在港開會

委謝扶雅陳受顯譚卓垣為中文季刊編輯委員謝扶雅為主

席

十一日 星期三

函謝扶雅何洪敢周文剛古桂芬傅保光譚卓垣出席校務會

議報告

十二日 星期四

李副校長由港返校

委楊景循為戲劇審查委員并函學生總會

校務會議開會

十三日 星期五

歡迎體育協進會到校參觀并派唐福祥等招待

十四日 星期六

下午放假

職員人名表 (續)

文理科學院

梁敬敦 院長

盧觀偉 學監兼哲學教師

劉德真 女學監兼家政教師

包令留 歷史教授

陳受頤 國文部主任

陳宗嶽 教育學教授

陳桂生 生物學教師

張硯瑜 國文教師

趙恩賜 化學教授

杜孫 英法文教師

富倫 化學教授

夏迪文 生物學教師

何世光 化學教師

左懿德 英文教師

許瀆陽 物理學教師

莫古黎 生物學教授

麥丹路 數學教授

馬少豪 政治學教授

米雷 生物學教授

伍伯拿 物理化學助教

伍伯勝 心理學教師

勞禮乾 教育學教授

李勞士 歷史學教授

陳真福 心理學及英文教授

基來度 英國文學系主任

吳光 生物學教師

楊景澤 生物學教師

楊壽昌 中國文學教授

謝扶雅 哲學副教授

李希傑 生物學教師

高奇峰 圖書教師

關郁文 日文教師

林淳源 政治學教授

李遐 物理教師

衛民 英文編輯

告 報

沈玉清	館長	嘉惠霖	處長	洪鈞	幹事
潘汝章		陳元覺	醫生		
羅潤恩		鍾絳根	醫生		
盧錫鴻		何信珍			
丁作人		何信貞			
博物館					

(完)